

2027 年同济大学土木工程学院推荐免试研究生复试结果及后续

工作通知

现将 2027 年同济大学土木工程学院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拟录取结果（见附表）及后续相关工作要求公告如下：

一、推免系统填报及确认要求

获得拟录取资格的考生，在成功取得本科就读学校推免资格后，须登录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管理服务系统（网址：

<https://yz.chsi.com.cn/tm/>）填报我院志愿，并及时接收、确认学院发送的复试通知及待录取通知。全国推免服务系统正式开通时间，请各位考生持续关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官方公告。

考生须严格按照系统规定时限完成复试通知、待录取通知的接收与确认操作。未按要求完成系统确认流程的考生，将不具备我院推免生录取资格。凡逾期未接收、确认相关通知的，我院有权撤回相关录取通知，并取消考生本次拟录取资格。

二、拟录取生效前提说明

本次公示的全部拟录取结果，均以考生取得所在本科高校正式推免资格为生效前提。考生若未按期取得本校推免资格，本次拟录取结果自动作废，学院不予保留相关录取名额。

三、卓工项目二次选拔安排

学院后续将统一组织开展卓工项目二次选拔工作。本次二次选拔的具体时间、流程及相关要求将另行通知。本次复试待定考生如有报考卓工项目意愿，可按通知要求向学院提交申请。

四、拟录取名额递补规则

若出现已拟录取考生自愿放弃录取资格、拟录取资格作废等名额空缺情况，学院将结合实际空缺情况，以各学科为单位，严格按照考生复试总成绩从高至低结合志愿依次开展递补录取工作，名额补满后即刻停止递补。

五、附表

2027 年同济大学土木工程学院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复试结果公示（附后）

同济大学土木工程学院

2026 年 9 月